

1	名称	坦洲镇沿河西路道路建设工程涉路施工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技术评价
2	项目业主情况	<p>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名称：坦洲镇沿河西路道路建设工程涉路施工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技术评价</p> <p>地址：坦洲镇沿河西路</p> <p>联系电话：13048118138</p> <p>联系人：梁工</p>
3	中介服务名称	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技术评价报告(工程咨询、工程设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须有公路咨询甲级资质或公路设计甲级资质。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p>一、工程概况：坦洲镇沿河西路道路建设工程计划在 A、B 段道路起点位置（香海高速道路、辅道、人行道处）增加出口、入口及进行道路桩基施工等施工内容。须开展质量和安全技术评价, 出具评价报告, 并经评审后送到珠海高速公路运营有限公司等相关安评审批单位。</p> <p>二、服务内容：服务机构需按路政审批及相关文件要求, 对本工程开展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技术评价报告的编制</p>



		<p>工作。在中介超市中选后 25 个日历天内提供送审稿安评报告。最终版安评报告文件须提交一式五份。</p> <p>三、付款方式：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的份数提交经评审通过的质量安全技术评价报告最终稿后三十个工作日内，甲方一次性支付总咨询费的 100%。</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按服务合同约定为准。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计价标准：参照广东省安全评价收费指南（第二轮征求意见稿），本工程总投资金额为 4409.15 万元，根据计算得出本项目开展安全技术评价服务收费指导价为 135000 元（大写：壹拾叁万伍仟元整）。根据《中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规范使用财政资金和国有资金选取项目投资审批中介服务机构的通知》中府办函[2015]300 号文件要求，下浮 50% 后的安全技术评价费用为 67500 元（大写：陆万柒仟伍佰元整）。</p>
8	服务时间	在中介超市中选后 25 个日历天内提供送审稿安评报告。最终版安评报告文件须提交一



		式五份。
9	验收	按服务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按服务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按服务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按服务合同约定为准。
13	备注	

